

(一四四) 本院李委員昆澤，針對國內長期以來，醫護人員勞動條件太差、薪水偏低、超時工作，大夜班護士甚至得一個人照護 30 名病患，在醫療體系中，護理人員提供百分之八十的健康照護，但享有的福利卻是敬陪末座，如果護理執業困境未改善，無長期規劃及完整配套，其外流人力的隱憂，將嚴重衝擊照護品質，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根據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聯會統計，國內領有護士執照的有 23 萬多人，但仍在執業的僅 13 萬多人，占領證人數不到 6 成，主要是因國內的護士白天班 1 個人要照顧 8 至 13 個病患，小夜班則是 1 個人照顧 10 至 20 個病患，大夜班更慘，1 個人要照顧 20 至 30 個病患，不僅如此，還時常超時工作，每個護士 1 天工作超過 10 個小時是常有的事，而為了要規避勞工局檢查，醫院還要求護士先打卡再回崗位做事，刷完卡後，往往又要工作 3、4 個小時才能下班。因為護理工作環境不友善，才會導致今天護士空缺率、離職率逐年上升的現象。
- 二、之前為解決護士荒及改善工作環境，健保自民國 98 年起至 100 年，共編 16 億專款用在護士身上，今年更再編 20 億，不過根據全聯會瞭解，過去的 16 億，僅 30%~80%用到護士身上，其他都流向醫療收入，違背該筆專款目的，衛生署應加強監控專款專用的流向。
- 三、基於維護醫療品質與照顧國人健康，以及保障護理人員勞動條件，要求衛生署應儘速修訂「醫療機構設置標準提高護理人力配置」，將護理人員配置列為必要項目，不合格者將列為「評鑑不合格醫院」，並確實監督提撥專款使用，改善護理人力及待遇。

(一四五) 本院李委員昆澤，針對我國目前新住民將成為台灣第五大族群，長期缺乏發聲的電子媒體管道，因此，需同等重視新住民在台灣的基本權。建議政府應儘速設置「新住民專屬電視頻道」，提供新住民語言文化基本權，尊重弱勢權益、促進多元文化均衡發展，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我國新住民（外籍配偶）人數已由 93 年底 33 萬人，快速成長至 100 年底近 46 萬人，逼近原住民人口總數的 52 萬人，且新住民子女學生數快速增加，近 8 年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數自 4.6 萬人成長至 19.2 萬人，增加將近 5 倍，平均約每 8 位國小新生即有 1 人為新住民子女，由此統計新住民將成為台灣第五大族群。
- 二、依據我國所制訂之通訊傳播基本法第五條與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組織法第一條，均已規定

通訊傳播應「尊重弱勢權益、促進多元文化均衡發展」，明白揭橥保障弱勢族群傳播權益之基本原則。因此，建議傳播權益應予以制度性建立，促進多元文化均衡發展。

三、國內電視台中已有專屬客家與原住民頻道，而新住民已成為我國第五大族群，政府應同樣建立公平制度，提供基本人民生活及娛樂福利。設置新住民專屬頻道，除了可照顧 46 萬名新住民以外，也能同時兼顧 42 萬名外勞族群，可隨時接收母語文化和一解思鄉情愁。請政府同理心思考施政，並非用族群融合的觀念，應以尊重多元文化為前提。

四、綜上，建議請行政院儘速增設新住民電視台，納入台灣公共廣播電視集團，並於籌備規劃期間製播新住民節目，由公益頻道或公廣集團頻道先行播放。

(一四六) 本院黃委員文玲，針對台灣國內護理人員缺額情形嚴重，政府單位應即檢討護理人員人力培訓、薪資結構、工時長短以及工作環境等各項議題，研議相關解決辦法、配套措施以及執行期程，並做出專案報告，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護理師護士公會全聯會調查全國醫院護理人員情形，結果缺額高達 7,000 人，理事長呼籲醫院應該「關病房減床」，本席覺得，這應該是理事長最無可奈何的辦法，減床固然可以提高住院病患醫療的品質，但是其他也需要住院的病患，又該怎麼辦呢？
- 二、根據統計顯示，在 133 家接受調查的醫院中，有 120 家、九成的醫院表示招募護理人員有困難，75 家、近六成表示很難招聘到足額的護理人員，整體來講，國內醫院護理人員平均缺額率為 7.2%、高達 7,000 人，不但地區醫院的問題嚴重，連財務狀況比較好的醫學中心，也面臨人力短缺的情形，在調查中就顯示國內有三家醫學中心的護理人員缺少了一成。
- 三、有時候會遇到一些美麗的白衣天使跟本席抱怨說，「事多、錢少、工時長」就是護士這個行業的寫照。醫院出現了護理人力荒，衛生署說的很好聽，說「醫院應該以護理人員的多寡來調整病床數量」，又說「醫院應該提供更好的工作環境及待遇，來留住護理人員」，在實際上呢？
- 四、依據「醫療機構設置標準」第 3 條附表的規定：在綜合醫院、醫院、專科醫院裡，一般病床每四床應有一人以上的護產人員。乍看之下，護理人員雖然只需要照顧四床的病人。但是在實務上醫院的經營方式是，以住滿病人的 60 床為例，60 床只要聘請 15 個護產人員，就可以合法設立醫院，而 15 個護產人員輪值三班，每班 5 位護產人員，在這個時候，平均每位護產人員必須照顧 12 床的病患，而在這些護產人員中，還包括護理師、護士及助產士，等於說這些人當中，有些人還必須負責行政事務！請問，護理人員有比較輕鬆嗎？
- 五、馬英九在連任之前，曾經針對護理人員人力短缺、工作負擔沈重的情形，做出承諾要讓護理人員回歸專業、避免兼差，要讓護理人員可以準時下班。請問，這個承諾什麼時候可以實現？當衛生署將人力放任醫院自行調配時，對於醫院為了降低成本以追求盈餘，而減少人力、增加工時，馬政府解決了嗎？當衛生署編列大筆預算，補助醫院改善醫療環境時，